

「愛國者治港」與「港人治港」的統一銜接



法理
天下 梁美芬

習近平總書記在「七一」重要講話中提出「四個必須」，包括「必須落實『愛國者治港』」。他特別強調「政權必須掌握在愛國者手中……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一個地區的人民會允許不愛國甚至賣國、叛國的勢力和人物掌握政權」。這與1984年6月鄧小平會見香港代表團所說：「愛國者的標準是，尊重自己民族，誠心誠意擁護祖國恢復行使對香港的主權，不損害香港的繁榮和穩定。只要具備這些條件，不管他們相信資本主義，還是相信封建主義……都是愛國者。」一脈相承。

今天我們談愛國者治港，不單單是指基本法的立法原意，而是有法律依據，由憲法、基本法以至《宣誓及聲明條例》及《2021年完善選舉制度（綜合修訂）條例》等作出清晰規定。

我從1985年學生時代開始就關心基本法的起草，當時英國則一心想以「主權換治權」。但這個主張被中方一口拒絕，強

調香港的主權從來都是屬於中國，並不存在「主權換治權」的問題。

「港人治港」中的「港人」概念不止在政治層面，在法律層面則體現在基本法第44條、第71條、第90條、第61條、第67條及第101條。至於何謂「港人治港」？行政、立法及司法人員在要求上都有所不同。但最核心的是一致的。

管治隊伍必須是愛國者

基本法第44條及第71條對行政長官與立法會主席的國籍、居留權及居住年期的要求是相同的，一定要在外國沒有居留權，在香港連續居住滿20年的中國籍公民擔任。要求很清楚，除了必須對我國單一效忠外，擔任特首或立法會主席的人必須很清楚香港的民情，持續居住滿20年是一個很基本的要求。

至於司法機構，中央政府對香港給予最大的包容度，基本法第90條只要求終審法院及高等法院首席法官是在外國沒有居留權的中國公民，對於其他法官並沒有國籍要求。第90條亦沒有要求終審法院及高等法院首席法官要在香港連續住滿某個年

期方可擔任。基本法第82條更訂明香港終審法院可以根據需要，邀請其他普通法地區的法官參與審訊。因此基本法的立法原意是容許外國法官在香港參與審訊，這是毫無疑問的。經過25年實踐，筆者認為不論本地或外地法官，一旦接受任命，所有參與審訊的法官必須謹守維護香港法治，維護司法公正，維護「一國兩制」及基本法，維護香港是中國不可分離的一部分，同時維護好香港憲制秩序，包括香港國安法的實施。

在行政方面，除行政長官外，基本法第101條亦列明以下職級的官員必須由在外國無居留權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國公民擔任：各司司長、副司長，各局局長，廉政專員，審計署署長，警務處處長，入境處處長，海關關長。101條並沒有居住年期的要求，但在基本法第61條則規定，香港的「主要官員」必須在香港持續居住滿15年，在外國並沒有居留權的中國公民。我認為基本法是充滿政治智慧的，例如，鑒於香港的司法體系上較需要雙語法律人才，因此基本法的規定是比較寬鬆的。不過，我認為雖然有些崗位在基

本法的規定下容許持外國籍，但其作出的決定並不可以與「愛國者治港」相違背。這是維護「一國兩制」最基本原則。

基本法為何要求有些政府職位必須是沒有外國居留權的中國公民？那是要確保有關官員沒有雙重效忠的問題，此外，某些職位則除了國籍要求，亦加上居住香港年期要求，以確保其對香港要非常熟悉及有歸屬感，此乃確保有關人士符合「港人」要求。

香港擁有廣闊發展空間

我在大學教授基本法多年，有不少外國學生修讀，包括加拿大、美國、法國、澳洲等等。當我提到基本法第67條的規定，即香港可容許有20%立法會議員是外國籍，他們都嘖嘖稱奇，因為這在他們的本國是不可能發生的，不要說是議員，任何公務員或法官如果不是該國國籍公民，他們的政府絕對不會考慮。因此，「港人治港」在基本法的保障下，香港確實擁有極大的發展空間。

但由於2019年的黑暴事件，有人挑戰主權底線，喊出「港獨」、「攞炒」等違

法主張，中央被迫出手，先後頒布香港國安法及完善特區選舉制度，確保「愛國者治港」原則得到落實。

如上所述，當年決定以「一國兩制」收回香港，鄧公已明言香港應由愛國者管治，並在基本法不同條文確保香港重要職務由愛國者擔任。2021年立法會完善選舉制度之後，防止了不擁護「一國兩制」，不愛護國家民族的人加入政府及立法會；同時鼓勵了五光十色、不同階層、不同背景與意見的愛國者加入管治團隊。

「港人治港」與「愛國者治港」乃統一銜接的概念，回歸以來一直如此；只是在這幾年走偏了，國家才需要把話再說清楚一點，不再讓任何人有含糊點，讓所有從政者都清楚只有愛國者才可治港。此乃天經地義，放諸天下皆準的要求，不容任何人肆意抹黑。

全國人大常委會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

祖國統一的步伐勢不可擋



台海
觀察 蘇虹

8月4日開始，中國人民解放軍環台島六大區域重要軍事演訓行動展開。解放軍在台島周邊海空域開展規模空前的實戰化演訓，海軍、空軍出動上百架戰機及10餘艘驅逐艦，執行任務的軍艦逼近台島花蓮一帶海岸線肉眼清晰可見距離，戰機已俯瞰島上山脈。針對美國國會眾議長佩洛西竄訪中國台灣，中國政府和人民果斷出手，在台灣這個重大原則問題上，中國正表現出寸步不讓的堅定與自信。

「以台制華」此路不通

早在6月1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中央外事工作委員會辦公室主任楊潔篪與美國國家安全顧問沙利文會晤時已嚴肅指出，在捍衛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問題上，中方立場毫不含糊、堅定不移。中國內政不容他國干涉，任何阻撓、破壞中國國家統一的行為都必將徹底失敗。楊潔篪強調指出，台灣問題事關中美關係政治基礎，處理不好將產生顛覆性影響。此前，楊潔篪警告美國如果執意打「台灣牌」，「必將把局勢引向危險境地」。而在香格里拉對話會上，國務委員兼國防部長魏鳳和發出了「不惜一戰」的警告。

然而，美國政府置若罔聞。8月2日，美國第三號人物佩洛西更是趁月黑風高，偷偷跑到台灣，嚴重違反一個中國原則和中美三個聯合公報規定。對此，8月6日，正在菲律賓訪問的美國國務卿布林肯竟然聲稱，中方針對佩洛西竄訪台灣採取的反制措施不負責任，指責中方

反應過度，尋找藉口改變台海現狀，破壞地區穩定云云。

或許美國政府已習慣於中國人民和政府的克制與忍讓，在多次要求美方認清台灣問題的高度敏感性，不要在十分危險道路上越走越遠的情況下，美國政府把中國的勸告與警告當成了耳邊風，沒有想到這次中國政府和軍隊出手如此之快、如此之準、如此之狠。

多年來，美國一直憑藉強大的軍事實力為所欲為。但是，去年12月20日，美軍參謀長聯席會議主席馬克·米利在接受採訪時表示，如今的中國軍隊早已不是20年前，解放軍已經成為一支覆蓋所有領域的現代化部隊，對此美方應該有清醒的認識。事實也是如此，美國敢膽在台灣問題上作出武力威脅，不會佔到任何便宜。

需要指出的是，中國政府在台灣問題上表現出寸步不讓的嚴正態度，完全是美國政府步步緊迫的強烈反應。

此次佩洛西竄訪台灣，完全是美國反華勢力與島內「台獨」勢力共同導演的一場鬧劇。有媒體報道，8月4日，有島內網民在網上論壇揭露，民進黨當局自2018年起就通過公關公司聯繫游說佩洛西16次，共為此支付高達9400萬新台幣費用。

對此，台外事部門在否認稱其「絕非事實」的同時，又坦承聘用公關公司擴大對美接觸是台當局「常年一貫做法」。其實，台灣的「凱子外交」在島內外早已是公開的秘密。而打着「援外經費」「特別軍事預算」的旗號，這些年不知黑了台灣老百姓多少錢，至於這些錢的去處，陳水扁貪腐案已說明了一切。

佩洛西竄訪台灣後，大陸採取了包括暫停台灣地區百餘家食品廠

商食品、柑橘類水果和冰鮮白帶魚、凍竹筴魚輸入大陸，暫停對台灣地區出口天然砂等措施。目前，大陸是台灣地區第一大出口市場，同時也支撐着台灣對全球的貿易順差。事實上，這些年台灣一直享受着ECFA的紅利，去年台灣地區對大陸貿易順差突破1700億美元。令人心寒的是，台灣當局把「客氣」當成了「福氣」，用這些錢不斷購買美國武器用以對付、挑釁大陸。

膽敢造次必迎頭痛擊

更有甚者，民進黨當局公然攻擊聯合國大會第2758號決議，蓄意挑戰一個中國這一國際關係基本準則。此次又執意推動佩洛西竄台，嚴重破壞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嚴重危害台海和平穩定，嚴重損害兩岸同胞共同利益和中華民族根本利益。

8月6號晚上，沉寂了一天的蔡英文又跳了出來，發推文控訴大陸「武力打壓」的同時，隔空向美國告洋狀，希望西方國家介入台灣，並稱台灣永遠不會退縮云云。可惜前幾天蔡英文高興過了頭，正是從佩洛西踏上台灣土地的那一刻，一切都改變了，她所心存的僥倖已不復存在，大陸政府的克制也已不復存在。

8月8日早晨，太陽還會從東方噴薄而出，經歷三天軍演後的六片海域，其海面依舊平靜。但是，與往日不同的是，台灣單方面宣布的海峽中線、領海線已煙消雲散。今後，中國人民解放軍軍艦、艦艇將會隨時封鎖台灣。無論是國際上「以台制華」的反華勢力，還是台灣島內執迷不悟的「台獨」勢力，如果膽敢造次，都將遭到中國政府的迎頭痛擊，中國人民「說到做到」！

上海大學文學學院兼職教授、博士

「人權委員會」成美國反華打手



以法
論事 江樂土

聯合國設有人權理事會和人權事務委員會，兩者卻有天壤之別。

香港國安法在2020年6月底頒布，填補了香港的法律漏洞。同年7月，在聯合國人權理事會第44屆會議上有53個國家力挺香港落實香港國安法，聯合國人權理事會強調各國有權制定法律維護國家安全，亦表明香港國安法合乎「一國兩制」原則。

反華勢力對聯合國人權理事會的表態感到不忿，想方設法抹黑香港國安法。他們於是向規模細小、只有18名成員的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下稱「人權委員會」）下手。他們得知人權委員會將舉辦聽證會，檢視香港履行《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的狀況，於是組隊前往日內瓦「唱衰」香港。

信口雌黃堆砌抹黑文字

在聽證會上，潛逃海外的鄭文傑夥同七名反華分子極力詆毀香港國安法。同場作證的兩位香港大律師則如實地向人權委員會介紹香港國安法如何使香港由亂到治，力證本港司法獨立完好無缺，國安犯人到公平審訊，香港的法治獲世界正義工程高度認可等。

可惜人權委員會對兩位法律權威的供詞充耳不聞，片面接納鄭文傑之流的反華分子的抹黑言論。國安法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人權委員會卻視而不見，可見它心存偏見。會上有人更發現人權委員會與總部設在美國的「人權觀察」組織操同一論調，後者肩負着對外宣揚美國外交政策的「使命」。

不出所料，人權委員會在「報告」中斷言香港國安法有悖《人權公約》精神，要求特區政府廢除及即時停用香港國安法，甚至建議廢除港英時期制定的煽動罪。該「報告」言論，無異於要剝奪香港的自身防禦能力、為「港獨」分子和反華勢力開路！

人權委員會信口雌黃，無疑是自毀聲譽。更難諱的是，它居然重申「黑暴」的訴求，要求特區政府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調查所謂的「警暴」。監警會早在2020年就此事作結，證實警察並無濫用暴力。

由此可見，人權委員會的「報告」純粹是堆砌文字惡意中傷，背離一個聯合國轄下組織應有的持平作風。首先，人權委員會罔顧事實，無視香港國安法止暴制亂、助香港恢復繁榮穩定。另外，兩位大律師在作供時引用終審法院兩位外籍法官岑耀信和麥嘉琳的評語，證實香港司法制度健全，但人權委員會依然無視這些客觀證據，妄稱香港國安法危害本港司法獨立，實在不可理喻。

事實上，香港國安法非常重視人權。其第四條條文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應當尊重和保障人權」，並恪守《人權公約》，第五條也列明要「堅持法治原則」。香港國安法全面維護人權，人權委員會卻作出惡意中傷，實在可恥！其實，很少司法管轄區會效法香港的做法，在國安法內明文強調要履行《人權公約》的守則，比方說，英國的《國家安全和投資法》對《人權公約》隻字不提。香港國安法全面恪守《人權公約》原則，但人權委員會卻視而不見，足見它為了抹黑中國不惜背離職守。

被政治騎劫背離專業

歐盟在正常情況下，要經過冗長程序才能發出一項聲明。但人權委員會要求特區政府廢除香港國安法和煽動罪後，歐盟隨即表態支持，顯示它可能事前已和人權委員會串通。歐盟在去年4月發表的年度報告中指控香港國安法引起寒蟬效應云云，更三番四次非議特區政府檢控「黑暴分子」。而人權委員會的18名成員當中有5名來自歐盟，其立場和取態可想而知。

人權委員會的「報告」欠缺公允，令聯合國聲譽受損。《人權公約》的締約方對人權委員會寄予厚望，沒料到後者甘願被政治騎劫，背離專業精神，實在可悲。盼望聯合國重新審視報告，為當中的問題作出補救，並採取措施杜絕有心人濫用機制。若果聽證會淪為政治工具，香港也不必再花時間和精力向聯合國報告人權狀況了。

註：英文原文刊於《中國日報香港版》評論版面，原題為：「人權事務委員會」報告詆毀香港令聯合國蒙羞
律政司前刑事檢控專員

讓港人「房子住得更寬敞一些」



政策
思考 文兆基

習近平主席在重要講話中提出「四點希望」，其中在「切實排解民生憂難」方面指出：「當前，香港最大的民心，就是盼望生活變得更好，盼望房子住得更寬敞一些、創業的機會更多一些、孩子的教育更好一些、年紀大了得到的照顧更好一些」，並要求新一屆特區政府務實有為、不負人民，把全社會特別是普通市民的期盼作為施政的最大追求。

習主席把「盼望房子住得更寬敞一些」放在首位，說明香港積存已久的土地及住屋問題，為國家領導人高度關注。如何增加土地和房屋供應，減低市民居住成本、提高市民平均居住面積，成了現屆政府應當思考並着手解決的課題。為此，特首李家超上任後不久，便成立「土地及房屋供應統籌組」及「公營房屋項目行動工作組」，兩個小組分別由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及財政司副司長黃偉倫領頭，全面地督導及監察造地至建屋所涉及的各個環節。

與此同時，坊間亦有團體和專業人士，為解決香港土地問題積極地提出建議，例如有民間團體早前舉辦「全民討論解決土地房屋問題」活動，在7月至8月期間，透過舉辦座談會及進行民意調查，希望就未來土地及房屋發展的方向得出民意共識，並會在9月時把結果交給行政長官李家超，以協助新一屆政府掌握民意，解決香港積存已久的土地和房屋短缺問題。

恢復年輕人置業信心

在有關的記者會上，科大經濟學系前系主任雷鼎鳴教授提到的一些論點，某程度上反映解決香港土地問題的迫切性，亦為解決問題提出一些值得思考的方向。首先是雷教授提到，根據統計處提供數據推算，香港自1993年至2020年，樓價指數一共上升了232%，但港人每月收入中位數則只增加了153%，顯示樓價上升速度高於收入，此一差距在年輕人中尤其明顯，令年輕人置業難度更大。

此一現象反映，市民特別是年輕一代，

再難以單靠節衣縮食，把每月薪酬省下來支付首期。另一方面，由於樓價不斷上升，房租亦會因此而水漲船高，令沒資格申請公屋的夾心階層，面對着高昂的居住成本。長此下去，當置業在香港作為社會階梯的功能出現失靈，部分年輕人會否因為買樓無望而寧願選擇「躺平」，致使結婚率和生育率進一步降低，最終加快香港人口老齡化的速度呢？這是一個必須重視的問題。

另一方面，由於土地長期供應不足，香港的公屋輪候時間不斷增加，草根階層在長期面對高昂居住成本的情況下，怨氣將隨之而增加，甚至加劇香港的社會的撕裂。同時社會階層流動性亦越發下降，部分青年自然會對這而心存不滿，並有可能被別有用心之徒利用。香港近年來爆發的政治風波，與此密切相關。

是故，土地問題其實不只是單純地影響經濟和民生，還會觸發深層次矛盾，長遠而言影響社會穩定。現任特首李家超已意識到問題所在，參選之時已把解決香港的土地和房屋供應問題，列入其四大綱領

當中，上任後亦隨即履行承諾，成立上文提到的兩個小組，專門研究公屋提前上樓計劃，以及審視生地變熟地的流程，確保房屋供應能夠提速、提效及提量。

發展新土地方面，李家超已在政綱中表示，會延續「明日大嶼」及「北部都會區」兩項大型基建。由於兩者均涉及大量的資金及人力物力，故坊間有不少針對發展次序孰先孰後的討論，卻甚少探討是否可以同時進行。考慮到香港土地供應正面臨短缺，若要提高市民的人均居住面積，達到「房子住得更寬敞一些」的目標，供應缺口則會進一步拉大。如此一來，不論「明日大嶼」還是「北部都會區」，兩個計劃都能增加香港的土地供應，是否可以考慮同一時間開展呢？

在發展與保育間取得平衡

除此之外，「北部都會區」總面積雖估計有30000公頃，然而「北部都會區」可額外開拓作住宅和產業用途的用地，卻只有600公頃。另一邊廂，政府報告建議收回

包括尖鼻咀、南生圍、豐樂圍、大生圍、三寶樹、蠟殼圍、沙嶺／南坑等一帶地方具保育價值的私人濕地和魚塘，興建三個濕地保育公園，再加上海岸保護公園和海濱長廊等其他保育系統，總面積約佔2000公頃。

誠然，沒人會否認環境保育的重要性，但是要時間把多個保育區擴大，着實讓人質疑其必要性。「團結香港基金」曾對新界與土地問題進行研究，並勾畫出9個值得研究的潛在發展區，總面積共達3000公頃以上，都是在《2030+》最終報告書提出的項目以外的新增土地。此一研究對特區政府來說，相信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現屆政府在發展北部都會區時，也需要在保育跟發展之間取得平衡，切忌像過去的港英政府一樣，為了推高地價，不惜人為地製造土地供應緊張，並且打着環境保育的名義，不斷拓闊郊野公園和保育區的範圍，以此壓縮香港可開發的土地面積。如此做法，只會對香港的未來發展有害無益。

時事評論員